# 有关《孔乙己》读后感汇总(四篇)

来源：网络 作者：琴心剑胆 更新时间：2025-05-24

*有关《孔乙己》读后感汇总一知识与技能1、理解、积累“阔绰、颓唐、间或、不屑、置辩”等词语。2、理解文章的主题思想。3、体会小说精巧含蓄的布局。过程与方法1、学习用人物的外貌、语言、动作描写来展示人物思想性格的写法。2、品味小说辛辣深刻的语言...*

**有关《孔乙己》读后感汇总一**

知识与技能

1、理解、积累“阔绰、颓唐、间或、不屑、置辩”等词语。

2、理解文章的主题思想。

3、体会小说精巧含蓄的布局。

过程与方法

1、学习用人物的外貌、语言、动作描写来展示人物思想性格的写法。

2、品味小说辛辣深刻的语言，理解社会环境描写对塑造人物形象的作用。

3、探究小说人物的性格内涵，体会孔乙己形象的思想意义。

情感态度与价值观

了解作者对腐朽罪恶的封建科举制度和病态冷酷的社会的揭露和批判。

1、把握小说主题。

2、分析孔乙己这一人物形象，学习小说多角度鲜明、生动刻画人物的写法。

3、结合时代背景，深层领会小说的思想意义。

1、诵读法 反复诵读，仔细揣摩鲁迅小说含蓄、富有表现力的语言。以深刻理解人物形象，进而整体把握内容。

2、质疑探究法 小说从多个角度鲜明生动地刻画人物形象。教学中引导学生结合时代背景，深入分析和思考小说人物的性格内涵，理解作品的思想意义。

3、比较阅读法 将本文与《范进中举》对照比较，了解封建末期知识分子的心态。

多媒体课件、投影仪、孔乙己画像“咸亨酒店”的图片资料

2课时

大凡读过鲁迅小说的人，几乎没有人不知道《孔乙己》的；大凡读过《孔乙己》的人，无不在心中留下孔乙己这个遭到社会凉薄的苦人儿的形象。据鲁迅先生的朋友孙伏园回忆，鲁迅先生自己也说过，在他创作的短篇小说中，他最喜欢《孔乙己》。他为什么对《孔乙己》如此钟爱，而孔乙己又是怎样一个艺术形象呢？今天，我们就一起走进小说——《孔乙己》，去体味它复杂的情感内蕴。（板书文题、作者）

1、写作背景

《孔乙己》写于1918年冬天，当时以《青年》为阵地，虽已揭开了新文化运动的序幕，但是封建复古的逆流仍很猖獗。科举制度虽于1906年废除，但是培植孔乙己这种人的社会基础依然存在，孔孟之道仍然是社会教育的`核心内容，这样就有可能产生新的“孔乙己”。要拯救青年一代，不能让他们再走孔乙己的老路。鲁迅选取了社会的一角——鲁镇的咸亨酒店，艺术地展现了20多年前社会上的这种贫苦知识分子的生活，就在于启发读者对照孔乙己的生活道路和当时的教育现状，思考当时的社会教育和学校教育，批判封建教育制度和科举制度。

２、为什么酒店取名“咸亨”呢？

“咸亨”一词，最早见于《易经》。 《易经》中有“品物咸亨”之句。据《尔雅 释诂》：“咸，皆也”。“亨”是通达顺利的意思。 “咸亨”合在一起，就是一切通达顺利。

在纪念鲁迅诞辰一百周年之际，绍兴的咸亨酒店又重新开张了。

３、关于“孔乙己”原型的几种说法：

（１）《孔乙己》中的主角孔乙己，据鲁迅先生说，实有其人，此人姓孟，常在咸亨酒店喝酒，人们都叫他“孟夫子”，其行径与“孔乙己”中所描写的差不多。

（摘自孙伏园《鲁迅先生二三事孔乙己》）

（２）他本姓孟，大家叫他孟夫子，他的本名因此失传。------他读过书，但终于没有进学，又不会营生，以至穷得几乎讨饭。他替人家抄书，可是喜欢喝酒，有时连书籍纸笔都卖掉了，穷极时混进书房里去偷东西，被人抓住，硬说是“窃”书不能算偷------他常到咸亨酒店喝酒，可能住在近地，却也始终没人知道，后来他用蒲包垫着坐在地上，两手撑了走路，也还来吃过酒，末了便不见了。

（摘自陈根生的《孔乙己》从生活到艺术）

（３）作者的本家，名叫“四七”。此人喜欢喝酒，抽鸦片，但能写得一手好字。经常穿着破旧肮脏的竹布长衫，头上歪戴瓜皮帽，到处游荡。他好骂人。却经常被人打。 -------（摘自陈根生的《孔乙己》从生活到艺术）

（４）相传当时绍兴城内有一个名叫“亦然先生”的，此人生活贫苦，为谋生计只得以卖烧饼油条度日，但不肯脱下长衫，又不愿大声叫卖。小贩们吆喝一声，他跟在后面低低叫一声“亦然”，令人啼笑皆非。孩子们常围着哄笑，异口同声叫他“亦然先生”。从此亦然先生也就此扬名绍兴了。 “亦然先生”卖完大饼，就缓缓踱到咸亨酒店，掏出几枚铜钱，要一碗酒，一碟茴香豆，慢慢边喝边嚼着茴香豆。孩子们见了纷纷赶来讨豆吃，他就每人一颗地分给孩子们，直到碟中的茴香豆所剩无几，就用手盖住碟子，嘴里还念念有词：“多乎哉？不多也------”。

（摘自黄道富《咸亨酒店与孔乙己》）

1、查字典，读准下面加点字的音。

颓唐（tub） 附和(he) 分辩(bean) 不屑置辩(die)

咸亨酒店(hang) 砚(yam) 荤菜(hen) 羼水（chan）

拭（shy） 蘸(zhan) 惋惜（win） 阔绰(chou)

舀水（you） 涨红（hang） 绽出（zhan） 哄笑（hang）

间或(jean) 着了慌(zhao) 打折（she） 门槛（ken）

2、查工具书，解释下面词语。

①、不屑置辩：认为不值得辩论或申辩。屑，值得。

②、颓唐：精神萎靡不振，情绪低落。

③、分辩：辩白，辩解。

④、格局：布置的格式。⑤、缠夹不清，搅扰、夹杂不清。

⑥、之乎者也：“之、乎、者、也”是文言文里常用的语助词，常用来形容丰文不白的话或文章。含讽刺意味。

⑦、大抵：大概。

⑧、君子固穷：语出（论语）意思是“君子能够安于穷困，不因穷困而丧失其道德意志。固，固守，安守。

⑨、营生：谋生，筹划如何生活。

⑩、附和：（言语、行动）追随别人（多含贬义人）

开端：（开头3段）介绍鲁镇咸亨酒店的大概情况，做为孔乙己出场的背景。

发展：4—9段）写孔乙己第一次出场，表现孔乙己是大伙的笑料。

高潮和结局：（l0－13段）写孔乙己第二次出场，表现孔乙己被打折腿后的遭遇。

课文塑造了孔乙己这样一个悲剧形象，深刻揭露了腐朽的封建社会制度和科举制度的罪恶。

1、熟读课文。2.完成研讨与练习二、三题。

同学们，作为中华民族20世纪的文化伟人，作为伟大的文学家、思想家和革命家的鲁迅，以文艺实现他改变“愚弱的国民”精神的启蒙主义抱负。在他一生所创作的三十多篇小说中，他最喜欢的是收在小说集《呐喊》中的《孔乙己》。巴金也说《孔乙己》写得好。日本有一位作家说孔乙己是最完美的艺术典型，今天，我们就来认识一下孔乙己这个不朽的艺术形象。

1、小说是从哪些方面对孔乙己进行个性刻画的？

（1）概括介绍：

“孔乙己是站着喝酒而穿长衫的唯一的人。”这种矛盾现象充分说明孔乙己的特殊身份和性格特征。

（2）肖像描写：

①第一次出场：写他“身材很高大”，说明他尚有劳动能力；“青白脸色”说明他穷困潦倒。营养不良又不肯劳动的结果；脸上“时常夹些伤痕”，是他穷困而偶然偷窃被人打伤的标志，也是他走向没落的重要标志。“一部乱蓬蓬的花白胡子”既表明他年龄较大而又精神委顿颓唐。他那件长衫“又脏又破，似乎十多年没有补，也没有洗”说明他穷酸潦倒，懒得出奇的经济状况和性格特征。

②第二次出场：“他脸上黑而且瘦，已经不成样子，穿着一件破夹袄”说明他衣食无着，穷途末路。“盘着两腿，下面垫着一个蒲包，用草绳在肩上挂住”“满手是泥”说明他被打折了腿，丧失生活能力。

断腿前后肖像的对照，更显出他遭遇的悲惨。

（3）语言神态描写：

①他对人说话，总是满口之乎者也，教人半懂不懂的。说明他以读书人自居，卖弄学问。迂腐可笑的性格。

②孔乙己睁大眼睛说，“你怎么这样凭空污人清白……”说明他死要面子，怕人嘲笑。

③孔乙己便涨红了脸，额上的青筋条条绽出，争辩道，“窃书不能算偷……窃书！……读书人的事，能算偷么？”说明他自命清高、迂腐不堪、自欺欺人，死要面子的性格。

④孔乙己看着问他的人，显出不屑置辩的神气。说明孔乙己自命清高。

⑤“孔乙己立刻显出颓唐不安模样。脸亡笼上了一层灰色，嘴里说些话；这回可是全是之乎者也之类，一些不懂了。说明孔乙己深受封建科举制度毒害，至死不悟。

（4）动作描写：

①“便排出九文大钱”既表现他拮据而穷酸的本相，又对酒店卖弄分文不少，自己是规矩人。并对短衣帮的耻笑表现出若无其事，这一“排”的动作，恰如其分地显示了他的心理。

②“他从破衣袋里摸出四文大钱，放在我手里”说明穷困潦倒到极点，“摸”字表明了他悲惨的境地。

２、归纳孔乙己的性格。

孔乙己地位低下但追求功名，穷困潦倒但好喝懒做，迂腐不堪死要面子而自欺欺人，遭人嘲笑但又孤芳自赏、自命清高，凄苦惨绝但麻木不仁至死不悟，同时又有质朴善良的一面。

１、对次要人物的描写与分析

（１） 掌拒：“仍然同平常一样，笑着对他说：‘孔乙己，你又偷东西了！’”四次说：“孔乙己还欠十九个钱呢！”

以追逐利润为目标的经营者，为赚取利润不择手段。自私冷漠贪婪

（２）短衣帮

“你一定又偷了人家的东西。”“你怎么连半个秀才也捞不到？”两次出现“众人都哄笑起来：店内外充满快乐的空气。” “谁晓得，许是死了。”

靠出卖劳力维持生计。没文化、愚昧、麻木、缺乏同情心

（３）小伙计

我想，讨饭一样的人，也配考我吗？便回过脸去，不再理会。

年幼单纯，不谙世事，受大人影响，为生计也变得冷漠无同情心

（４）丁举人

“是自己发昏，竟偷到丁举人家去了，他家的东西，偷得的么？”“先写服辩，后来是打，打了大半夜，在打折了腿。”

爬上去的“读书人”有权、有势、有钱。凶狠、残忍、仗势欺人

２、文章通过对鲁镇酒店和次要人物的描写，你觉得孔乙己生活在一个怎样的社会环境？

孔乙己生活在一个 充满黑暗、腐朽、麻木、冷漠、虚伪、势力的封建社会环境中。

３、学生合作探究孔乙己矛盾表现的思想原因和社会原因，深刻理解孔乙己形象。

思想原因：思想僵化，因循守旧，深受科举制度的毒害。

社会原因：是吃人的封建社会和封建科举制度。

1、学生阅读课文的前三语段，也即“序幕”部分，思考：小说一开始没有直接写孔乙己，而是介绍咸亨酒店的格局和顾客的情况。这样写的用意是什么？

小说开头对咸亨酒店的介绍，交代了孔乙己生活的社会环境，渲染“短衣帮”与“穿长衫的”两大泾渭分明的社会群体，表现了社会严重的阶级对立，人和人之间冷酷的关系，这样一个势利、冷酷、虚伪的社会环境，为我们渲染了一种冷漠、悲凉的社会气氛，为情节的发展奠定了基础，预示着人物悲剧的必然性。咸亨酒店可以说是当时中国黑暗的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的缩影。

2、学生通读课文第4～12语段，也即小说的主体部分。合作探究：

（1）文中有几处写到众人的哄笑？他们为什么而笑？作者用众人的笑来贯穿孔乙己的故事，有什么用意？

文中四处写众人的哄笑。他们意识不到自己与孔乙己同处于社会底层，麻木不仁，自私冷酷，对孔乙己这样一个不幸者不但没有同情与帮助，相反只知哄笑取乐，在劳累而苦闷的生涯中寻求片刻的快乐。

用众人的哄笑贯穿孔乙己的故事，烘托和加强了小说的悲剧效果，使孔乙己的悲剧更笼上一层令人窒息的悲凉的意味，以乐境写哀，更令人悲哀。表示孔乙己的悲剧不是个人悲剧而是社会悲剧，作品反封建的意义更加深刻了。

（2）孔乙己到咸亨酒店仅仅是为了寻口酒喝，以此来麻醉失落的灵魂吗？请大胆谈出自己的看法。

孔乙己到酒店不仅是为了寻口酒喝，以此麻醉灵魂深处的隐痛，他可能另有所求：

①他只有站在“短衣帮”这个社会群体中才能显示他读书人的身份，他要在这里寻求人们对他的“读书人”社会地位的肯定和认可，以抚慰他那因没考中秀才而产生的悲哀；

②“不拖欠酒钱”是为了表现他想在酒店这个小社会里寻求人们对他品行的认可；

③“教小伙计认字”是要求得到人们对他学识的认可；

④孔乙己在别的酒店那里承受的是冷酷无情的嘲笑，只有在孩子们中间才能寻求到一点温暖；

⑤他每次用辩解来掩饰自己的劣迹，同时也是为了想寻求一个读书人的自尊。

五、

１、小说对孔乙己的描写，哪些地方是正面描写？哪些地方是侧面描写？由这些描写看出孔乙己是怎样的一个人？

正面描写：孔乙己的外貌、绰号的来历、面对众人嘲弄时的语言、神态、动作等。

侧面描写：孔乙己的身世、被丁举人打折了腿。

由这些描写看出孔乙己是一个麻木不仁又至死不悟的封建科举制度的牺牲品，也是冷酷社会的牺牲品。

２、作者没有采用小说常用的第三人称的写法，而是以“小伙计”的口吻来叙述。这样安排角色的作用是什么？

本文要在短短的篇幅中交代孔乙己的一生，是件不容易的事情，而以一个小伙计“我”的角度审视观察周围世界，既方便叙述，减少叙述文字，又显得客观、真实、可信。连一个12岁的小伙计都鄙视孔乙己，更能说明这个社会对不幸者的冷漠，有利于表达一种悲喜交融的气氛。另外，小伙计涉世未深，还不像掌柜的那样冷酷，表现出对孔乙己的同情。

３、讨论：“孔乙己是这样的使人快活，可是没有他，别人也便这么过。”怎样理解这句话的含义？它在文中起什么作用？

这句话一方面深刻说明孔乙己可有可无、可笑可怜、无足轻重的地位，显示他的寂寞与悲哀；另一方面也反映了人们的冷漠、麻木，对他人漠不关心、毫不同情。

４、讨论：小说的结尾：“我到现在终于没有见-------大约孔乙己的确死了。”既然是“大约”，为什么又说“的确”，这是否矛盾？作者为什么这样写？

小说结尾意味深长。孔乙己既然是个可有可无的小人物，没有人关心他，谁也不能确切知道他是死了，还是活着，只能说“大约”。

孔乙己是个好喝懒做的人，只要有一口气，就是爬也要爬到咸亨酒店来喝上一口酒的，然而从初冬到年关，到第二年端午，再到中秋，又到年关，始终没见孔乙己来，看来孔乙己并非“许是死了”，而是“的确死了”，这是很合乎逻辑的。结尾处看似矛盾的词语更加含蓄、深刻地表现了孔乙己的悲剧命运，无疑也加强了小说对吃人的封建制度的控诉和鞭挞的力量。

５、讨论归纳小说的主题思想。

分析后归纳：这篇小说，通过对孔乙己后半生几个悲惨生活片断的描述，成功地塑造了封建末世备受科举制度摧残的下层知识分子的形象，控诉了封建制度的罪恶，揭示了国民冷漠、麻木的状态。

小说通过孔乙己一生的悲剧，反映了封建文化和封建教育对读书人的毒害，控诉了科举制度的罪恶，揭示了封建社会的时态炎凉，人们冷漠麻木、思想昏沉的精神状态以及社会对于不幸者的冷酷，从一个侧面反映了封建社会的腐朽和病态。

**有关《孔乙己》读后感汇总二**

在鲁迅笔下，有许多文章。但我买了一本叫《孔乙己》的书，让我有了许多感想。

孔乙己是唯一一个穿长袍而没钱的人。

又一次，孔乙己花了一文钱买了一碟茴香豆，有几个小孩围了过来，孔乙己给每个人发了一颗茴香豆，吃完后小孩们还想吃，于是孔乙己用手盖住了碗，说：“不多了，我已经不多了，多乎哉？不多也。”

就从这一段就可以看出孔乙己的穷苦。一碟茴香豆只要一文钱，可孩子们只吃到啦一颗，孔乙己就用手盖住了碗，怕小孩们多吃一颗。

之后他就开始偷书，后来被何家人吊起来打了一顿。来到酒店，有人说：“哟，又去偷书了！哈哈哈哈！”“窃书不能算偷······窃书······！······读书人的事，能算偷吗？”于是把九文大钱一字排开，并说：“温一碗酒，这回有现钱！”

他说的话让他暴露了自己的穷苦，并把钱一字“排开，显摆自己很有钱，这道反衬出了他的穷苦咯破。

每个人都喜欢把自己捧得很高，可有时自己的一个动作可以暴露自己的本性，有时自己可能因为自己的某些目的，而做一些“背叛”自己地位的事情。

**有关《孔乙己》读后感汇总三**

静心拜读完鲁迅的《孔乙己》，那老头就像从纸里走出来，活生生立在我面前，挂在脸上的那幅表情，带着几份欲言又止的呻吟。

孔乙己的一生不被世人所理解，他活得痛苦又寂寞。他到咸亨酒店喝酒，不仅仅是借酒精麻醉自我，他需要的是人们的关注。哪怕是一句嘲笑“孔乙己你又偷书了”，哪怕是教小伙计写“茴”字，哪怕是把自我的茴香豆分给小孩子们，至少他能够涨红了脸分辨，至少他能够洋气地回答“回”有四种写法，至少他能够在一群孩子面前，用长衫的大袖口遮住盛豆子的盘子，说“不行不行，没有了没有了。”

也许在咸亨酒店的一切，是孔乙己生活中最鲜活的一部分，他需要这份鲜活，来温暖他单调的命运。可是尽管这样，有他的日子酒店的气氛活泼热闹，没有了他，酒店的日子却也一样，没有人关心他是否还有钱买酒吃，被人打得严不严重。于是在寂寞而痛苦的日子里，他开始变得颓废，从“排出九文大钱”到最终“用手撑地走到酒店”小说结尾淡淡一句“大约孔乙己的确死了”，这个老头的命运戛然而止。

一开始，孔乙己是个书生，却因为种.种原因没有进学，于是所以放弃了另谋他路。暂且不说什么原因使他没有考中秀才，但当初读书的目的，不就是为了考取功名吗?也许是他并没有做好考中秀才的准备，抑或许他再坚持考一年两年说不定就能考上了，所以说，从读书人的角度讲，孔乙己没有坚持不懈的精神，他是个失败者。如果说社会封建制度，他完全能够不读书呀?他读了书不也年年有的是秀才举人当官发财吗?社会选拔的就是有才学和本事的人，依照后文所说孔乙己“好吃懒做”，这样的人当然考中不了，幸然孔乙己还比较聪明，考取不了功名却写得一手好字，开始做起了替人抄书的活，能勉强维持生计。

可是抄书也不是轻快活呀，无论寒冬还是酷暑，总得一字一字地不停抄，抄完了还得低三下四地向主家讨价钱，孔乙己大抵是受不了这束缚，干脆偷掉了几本书到当铺当掉，这钱来得又快又实在，这又和社会制度有什么关系呢?上天赋予他两张大手写得一手好字，他却不肯吃苦非要做偷窃之事;如果说当今社会制度变了，也没有听说过有哪个小偷偷了价值连城的古董人们赞叹他偷盗技艺精湛而赞叹他三分的啊?而孔乙己“偷书”的坏毛病传出去，就再也没人找他抄书了，一下子断了孔乙己的财路。

这可怎样办呢?别忘了，文中提到孔乙己可是个“身材高大”的人啊，他完全能够凭自我的体力混口饭吃，或许是帮别人拉车，或是到酒店打杂之类的。可他偏偏不，他宁愿偷了书，被人家打出伤来，再潇洒地到咸亨酒店“排出九文大钱”，温一碗酒再要盘茴香豆。血汗钱就这样被他自我挥霍掉，而他却丝毫没有想过要改变自我的命运。他不是读书人吗?他不是要面子、要自尊吗?只要他愿意，他随时随地都能够改变自我的命运，他能够改掉好吃懒做的毛病，给别人说句好话继续抄书，他甚至能够去帮工人抬水泥包，到饭店打杂……他还能够借抄书的机会学习，然后再去考试，可是这一切中的一项他都没有尝试过，或是尝试过却失败了，他就所以挫败，沦落成真正的乞人模样。

可这一切真的是怪社会风气不好吗?每个人都是独立的个体，关心他人的死活是善举，不闻不问也不是错误。冷酷的封建社会，不也有像咸亨酒店的老板和伙计一样活得自食其力、像咸亨酒店里间的富人活得逍遥自在的人吗?而现代开放的社会，不也不乏像孔乙己这样自暴自弃的底层人士吗?

所以啊，上天给人的机会是均等的，抓住它，改变的是自我的命运。而不是因为有了孔乙己这样不善待机遇的人，给了我们机会来抱怨世界;何尝不问问你自我：当初为什么不珍惜?

**有关《孔乙己》读后感汇总四**

《孔乙己》出自鲁迅之手，描写了当时的封建社会。而孔乙己这个人的经历，却恰恰说明了社会的黑暗。当看到这篇文章，不禁对当时的他感到惋惜。

孔乙己，那个苍老却高大的人，似是出现在我的眼前。

“孔乙己。”一个嘲笑的声音自咸亨酒店传出。只见一个身着褴褛的人走到里面，要了两碗酒和一小碟茴香豆，交了钱，便在台上吃起来。

想必他就是孔乙己了，明明拥有高大的身材，却一直以文人的清高自称。明明比那些人穷，却不屑与他们交流。真是一个懒人，不付出怎能得到回报?我笑着看着他。

“你一定又偷了人家的东西了。”一个人高声喊道。孔乙己下意识地缩了缩，睁大眼睛对那个人说道：“你，你怎能污人清白……。”

我笑意更浓，真是睁眼说瞎话。

“什么清白?我前天亲眼见你偷了何家的书。”那个人继续朗声说道。孔乙己顿时涨红了脸，结巴地为自己辩解，众人哄堂大笑。待他喝完半碗酒，脸色渐渐变好了以后。又一人出来质问：“孔乙己，你当真认识字吗?”他看着那个人，露出不屑。

我轻笑着摇了摇头，纵然你识字，也混不上半个秀才。

笑声渐渐小了下来，我见他想教小伙计识字，那人不理他，他便轻叹。一群小朋友围住他，他便给他们发豆吃。

我原以为他还是善良的，谁想却是一人一颗，又护住碗，像保护珍稀糖果的小孩子一般。孩子们便笑着散去。我挑眉看着他，真是小气，而且那句话不是那个意思。

“孔乙己竟然敢偷丁举人的东西，打折了他的腿。”

我愣了愣，笑意渐无，抿紧嘴唇，他虽是罪有应得，可是，他真的就应该被折了腿吗?不免于去同情他，他只不过要讨生活啊。

之后，我看到孔乙己坐在垫上爬过来，要了一碗酒。便在台下喝起来，手上指甲里都带着泥。完毕之后，他便是又爬回来。

我看着他落魄的姿态，心里有什么堵得慌，眼前有些朦胧。孔乙己，那个落魄懒惰的书生，如今已变成这副模样。在人们的笑声里悄然离去，在宁静与寒雪中告别人世。

终于，一滴晶莹的泪花顺着脸颊流下。一生贫困不幸，死前人们嘲笑，没有一个人关心他，他则永远只是一个人，一个贫困识字的人，……罢了……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